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是区政府工作单位，内设办公室、法律宣传股，基层工作股、社区矫正股、法制股、行政复议股，下辖 12 个司法所和下属事业单位凤翔区公证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2	宝鸡市凤翔区公证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8 人、事业编制7人；实有人员49 人，其中行政人员 42人、事业人员 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5 人。如图所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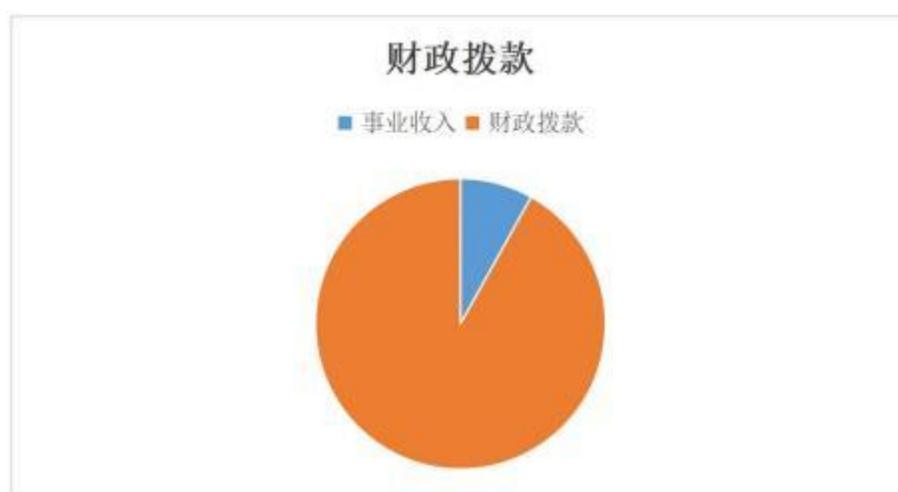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096.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96.77 万元，增长 1.1%。主要是财政拨款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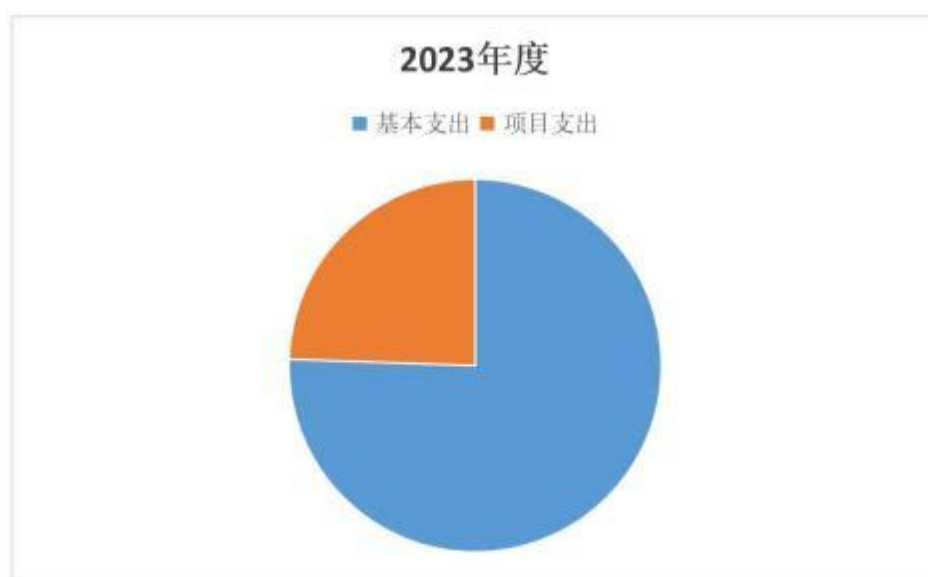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96.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6.7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96.86 万元，占 8.83%；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9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8.54 万元，占%；项目支出 268.19 万元，占%；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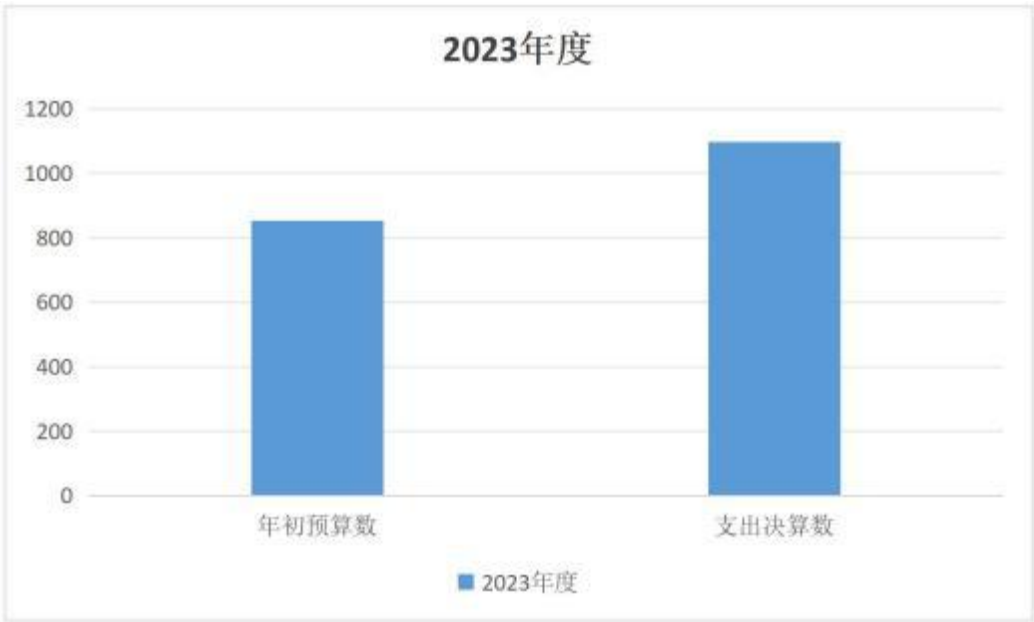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096.7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06.17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53.97 万元，支出决算 109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4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6.17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

增加（可用柱状图列示变动情况）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全年预算为 91.61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全年预算为 30.81 元，支出决算为 30.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全年预算为 45.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如图所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853.97 万元，支出决算 109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业务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8.5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其中：

（一）**人员经费** 785.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42.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等。

七、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25 万元，支出决算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75 万元，支出决算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0 万元，支出决算 0.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

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约 6 个，来宾约 7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04 万元，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2.8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5.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小轿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良好。

聚焦示范带动，法治政府建设续写新篇章。深入开展省级法治政府示范区创建。全面开展规范性文件审核和清理工作，对照十二项重点清理内容，从源头上防止了违法文件出台，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完善法律顾问考核机制，全区 12 个镇、59 个部门实现了法律顾问全覆盖。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深入推进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探索行政复议“裁调并重”“应调尽调”工作模式，坚持调解在前，事了人和，运用柔性化手段化解行政争议。投资 11 万元，高标准完成了行政复议“六室”建设，受到了市司法局的通报表扬。持续深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坚持守正创新，普法依法治理实现大提升。切实加强重点对象学法用法。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组织 5000 余名国家工作人员通过法宣在线平台参加了全市国家安全日和年度在线学法用法考试，举办了全区行政执法人员法治培训，提升了依法执法、依法用权能力。抓住青少年这个“源头”，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推动学校设置法治课程。抓住村（居）民这个“难点”，完善和落实“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以群众法律需求为导向，举办村“三委”干部法律知识培训 12 期，“法律明白人”法治培训 12 场次，培训人员 1500 余人。举办普法大集、法治宣讲进村（社区）活动 60 余场次，提供法律咨询 3000 余人次，为助力乡村振兴战略

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抓住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这个“重点”，深入企业开展法治宣传 10 次，举办法治讲座 6 次，为企业办实事 15 件，极大提高了企业依法经营管理的意识和能力，有力地维护了良好的市场秩序。投资 11 万元，高标准建成 3 个法治文化宣传广场。编排法治文艺作品 62 件，组织“普法基层行”展览和巡演 13 场次。

强化依法治理，平安维稳展现新作为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高标准完成了 12 个司法所的创建任务，被省司法厅命名为新时代“六好司法所”。推进人民调解创新发展。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按照“五有”“四落实”的标准，建立调解组织 182 个，开展业务培训 12 场次，培训人数 851 人，累计评定人民调解员 667 名，全区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665 件，调解率 100%，成功率 99%，完成 21 个村级规范化调委会建设。严格重点人群管控。健全完善社区矫正“三三四”机制，紧紧围绕规范化、精细化、智慧化，进一步强化技防、人防和心防的“三防”管理教育措施，有效推进社区矫正工作正规化建设。

践行为民宗旨，法律服务品质实现新提升。加强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建设。建成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 个、镇法律服务工作站 12 个和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 169 个。投资 25 万元，购买公共法律服务终端机 7 台，为群众和单位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加强法律援助案件及公证案件办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853.97 万元，执行数 1096.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42%。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单位）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基本支出	100%	787.97	787.97		828.54	828.54		—		—
	任务 2	项目支出	100%	66	66		268.19	268.19		—		—
	金额合计			853.97	853.97		1096.73	1096.73		10	128.42 %	98
年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加快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凤翔，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创新举措推进法治建设。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促进依法行政。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推动“放管服”改革落地，持续深化减证便民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作用发挥，为群众和单位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创新方式方法。筑牢政治社会安全底线，坚决维护社会稳定。		坚持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开创新局面，聚焦示范带动，法治政府建设续写新篇章，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省级示范区创建，出台《省级法治政府示范区创建实施方案》，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深入推进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坚持守正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实现新突破“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严格落实，制定下发《宝鸡市凤翔区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形成五大“共性普法”和62个单位“个性普法”相衔接的清单体系。法治文化建设持续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升行动有力有效，强化基层治理，安全稳定工作展现新作为成功创建为陕西省第三批新时代“六好司法所”，健全完善社区矫正“三三四”机制，依托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立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实现了法律服务和人民调解一个窗口对外、一站式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治政府建设、行政复议等年初任务目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目标任务推进完成情况	良好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效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强化服务便民；节约办事成本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九率一度”提升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普法工作的满意度	95%	98%	20	18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法治政府建设，行政复议及公证法律服务等项目绩效，全年预算数 268.19 万元，执行数 268.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秀。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法律援助、法治政府建设、行政复议等						
主管单位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8.19	268.19	10	100%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8.19	268.1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健全完善刑事执行体制，加强社区矫正、监狱、戒毒等工作衔接配合，充实基层执法力量，全面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质量和水平。根据省市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的要求，实现应援尽援，提升我区法律援助工作的社会认知度，更好地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帮助。围绕法治凤翔建设，推动全面依法治国深入实践。发挥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作用，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奋力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实施人民调解“四抓四提升”工程，制定《关于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立大调解工作格局的实施方案》，健全完善三联动工作体系，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				法律宣传实现区域全覆盖，群众不出村可享受法律服务，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讲座，建设法治文化示范广场，为普法网站推送信息，借助微信等新媒体平台扩大宣传范围，通过12.4等重要节点普法活动提高群众法律意识，人民调解组织示范点建成，调解成功率不断提高，民转刑案件逐年下降，加强了社区服刑人员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和社会适应性帮扶，积极推进我县社区矫正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社会化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案件	目标值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法律宣传覆盖率	95%	98%	20	20	
		时效指标	结案及时率	按时限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示范区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法治政府建设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普法工 作的满意度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20	18		
总分						100	98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本部门2023年度无其他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坻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28.6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1.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5.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6.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6.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096.73	总计	62	1,096.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6.73	1,09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8.64	92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28.64	92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90.29	59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24	22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1.96	4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70.15	7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1	9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61	9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4	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7	2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4	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	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7	4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7	4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7	45.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6.73	828.54	268.1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8.64	660.44	268.19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28.64	660.44	268.1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90.29	590.29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24	0.00	226.24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1.96	0.00	41.96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70.15	70.1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1	91.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61	91.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4	67.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7	24.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81	30.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4	27.3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	3.4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7	45.6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7	45.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7	45.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28.64	928.6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61	91.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81	30.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67	45.6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6.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6.73	1,096.73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96.73	总计	64	1,096.73	1,096.7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6.73	828.54	268.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8.64	660.44	268.19
20406	司法	928.64	660.44	268.19
2040601	行政运行	590.29	590.29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24	0.00	226.2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1.96	0.00	41.96
2040650	事业运行	70.15	70.1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61	91.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61	91.6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4	67.5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7	24.0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1	30.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81	30.8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34	27.3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	3.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67	45.6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67	45.6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7	45.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8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3.99	30201	办公费	4.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6.8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00.6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03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4	30206	电费	0.3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07	30207	邮电费	0.1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8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5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4.01	30213	维修（护）费	18.8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2.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42.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85.73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宝鸡市凤翔区司法局（汇总）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25	0.00	2.75	0.00	2.75	0.50		
决算数	3.25	0.00	2.75	0.00	2.75	0.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